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华安聚嘉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6月16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安聚嘉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安聚嘉精选混合	
基金主代码	01125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年3月19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以及《华安聚嘉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华安聚嘉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申购起始日	2021年6月18日	
赎回起始日	2021年6月18日	
转换起始日	2021年6月18日	
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1年6月18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华安聚嘉精选混合A	华安聚嘉精选混合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1251	011252
该分级基金是否开放申购、赎回	是	是

注：投资者范围：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可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和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购买证券投资基金的其他投资人。

2.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和定期定额业务的办理时间

投资人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若本基金参与港股通交易且该交易日为非港股通交易日，则本基金有权不开放申购、赎回，并按规定进行公告），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本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交易市场、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日常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投资者通过基金管理人以外的销售机构或基金管理人的电子交易平台申购本基金的，每个基金账户申购的单笔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元（含申购费，下同）。各销售机构对最低申购限额及交易级差有其他规定的，以各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投资者通过直销机构（电子交易平台除外）申购本基金的，单笔最低申购金额为人民币10万元。投资者当期分配的基金收益转购基金份额时，不受最低申购金额的限制。

当接受申购申请对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构成潜在重大不利影响时，基金管理人应当采取设定单一投资者申购金额上限或基金单日净申购比例上限、拒绝大额申购、暂停基金申购等措施，切实保护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具体见基金管理人相关公告。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金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3.2 申购费率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在投资者申购时收取申购费，C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

本基金对通过直销机构申购A类基金份额的养老金客户与除此之外的其他投资人实施差别化的申购费率。

养老金客户指基本养老基金与依法成立的养老计划筹集的资金及其投资运营收益形成的补充养老基金，包括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可以投资基金的地方社会保障基金、企业年金单一计划以及集合计划。如将来出现经养老基金监管部门认可的新的养老基金类型，基金管理人可在招募说明书更新时或发布临时公告将其纳入养老金客户范围，并按规定向中国证监会备案。非养老金客户指除养老金客户外的其他投资人。

通过直销机构申购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的养老金客户申购费率为每笔 500 元。

其它投资者申购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随申购金额的增加而递减。投资者在一天之内如果有多笔申购，适用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具体费率如下表所示：

份额类型	单笔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A类基金份额	M<100万	1.5%
	100万≤M<300万	1.2%
	300万≤M<500万	0.8%
	M≥500万	每笔1000元
C类基金份额	0	

申购费用由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投资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等各项费用。

3.3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且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按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基金管理人可以适当调低基金申购费率。

4.日常赎回业务

4.1 赎回份额限制

基金份额持有人在销售机构赎回基金份额时，每次赎回申请不得低于1份基金份额。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时或赎回后在销售机构（网点）单个交易账户保留的基金份额余额不足1份的，余额部分基金份额在赎回时需同时全部赎回。各销售机构对赎回限额有其他规定的，以各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

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市场情况，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前依照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4.2 赎回费率

本基金的赎回费率随申请份额持有时间的增加而递减，本基金A类及C类基金份额适用的赎回费率如下：

份额类型	持有期限（Y）	赎回费率	计入基金财产比例
A类基金份额	Y<7天	1.5%	100%
	7天≤Y<30天	0.75%	100%
	30天≤Y<90天	0.5%	不低于75%
	90天≤Y<180天	0.5%	不低于50%
	Y≥180天	0	/
C类基金份额	Y<7天	1.5%	100%
	7天≤Y<30天	0.5%	100%
	Y≥30天	0	/

未计入基金财产的部分用于支付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

4.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且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按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基金管理人可以适当调低基金赎回费率。

5. 基金转换业务

5.1 转换费率

本基金转换费用包括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和转出基金赎回费两部分。

（1）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按照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的差额收取补差费。转出基金金额所对应的转出基金申购费低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的，补差费为转入基金的申购费和转出基金的申购费差额；转出基金金额所对应的转出基金申购费高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的，补差费为零。

（2）转出基金赎回费：按转出基金正常赎回时的赎回费率收取费用。基金转换费用由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转换的目标基金所适用的申购与赎回费率详见各基金最新的招募说明书。

具体公式如下：

转出基金赎回费=转出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转出金额=转出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转出基金赎回费

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

如果，转入基金的申购费〉转出基金的申购费，

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转入基金的申购费-转出基金的申购费

如果，转出基金的申购费≥转入基金的申购费，

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 0

其中：

转入基金的申购费= [转出金额-转出金额÷(1 +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或，转入基金固定申购费金额

转出基金的申购费= [转出金额-转出金额÷(1 +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 ，或，转出基金固定申购费金额

转入金额 = 转出金额-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

转入份额 = 转入金额÷转入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转入份额的计算结果四舍五入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由此产生的误差计入基金资产。

例1：投资者在T日转出2,000份A基金的基金份额，A基金申购费率适用比例费率，该日A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500元。A基金前端申购费率为1.50%，赎回费率为0.50%。转入B基金，且B基金适用的前端申购费率为1.20%，该日B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350元，则转出基金赎回费、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及转入份额计算如下：

转出基金赎回费=2,000×1.500×0.50%=15.00元

转出金额=2,000×1.500-15.00=2985.00元

转入基金的申购费=2,985.00-2,985.00÷(1+1.20%)=35.40元

转出基金的申购费=2,985.00-2,985.00÷(1+1.50%)=44.11元

转出基金的申购费〉转入基金的申购费

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 0

转入金额=2,985.00-0.00=2,985.00元

转入份额=2,985.00÷1.350=2,211.11份

例2：投资者在T日转出2,000份A基金的基金份额，A基金申购费率适用比例费率，该日A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500元。A基金前端申购费率为1.20%，赎回费率为0.50%。转入B基金，且B基金适用的前端申购费率为1.50%，该日B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350元，则转出基金赎回费、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及转入份额计算如下：

转出基金赎回费=2,000×1.500×0.50%=15.00元

转出金额=2,000×1.500-15.00=2,985.00元

转入基金的申购费=2,985.00-2,985.00÷(1+1.50%)=44.11元

转出基金的申购费=2,985.00-2,985.00÷(1+1.20%)=35.40元

转入基金的申购费〉转出基金的申购费

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44.11-35.40=8.71元

转入金额=2,985.00-8.71=2,976.29元

转入份额=2,976.29÷1.350=2,204.66份

例3：投资者在T日转出5,000,000份A基金的基金份额，A基金申购费率适用比例费率，该日A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200元。A基金前端申购费率为0.60%，赎回费率为0.50%。转入B基金，且B基金申购费率适用固定申购费，固定申购费金额为1,000元，该日B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350元，则转出基金赎回费、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及转入份额计算如下：

转出基金赎回费=5,000,000×1.200×0.50%=30,000.00元

转出金额=5,000,000×1.200-30,000.00=5,970,000.00元

转入基金的申购费=1,000元

转出基金的申购费=5,970,000.00-5,970,000.00÷(1+0.60%)=35,606.36元

转出基金的申购费〉转入基金的申购费

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0元

转入金额=5,970,000.00-0=5,970,000.00元

转入份额=5,970,000.00÷1.350=4,422,222.22份

例4：投资者在T日转出6,000,000份A基金的基金份额，A基金申购费率适用固定申购费，该日A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200元。A适用的固定申购费金额为1,000元，赎回费率为0.50%。转入B基金，且B基金申购费率适用固定申购费，固定申购费金额为1,000元，该日B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350元，则转出基金赎回费、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及转入份额计算如下：

转出基金赎回费=6,000,000×1.200×0.50%=36,000.00元

转出金额=6,000,000×1.200-36,000.00=7,164,000.00元

转入基金的申购费 = 转出基金的申购费

转入基金的申购费=1,000元

转出基金的申购费=1,000元

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1,000-1,000=0元

转入金额=7,164,000.00-0=7,164,000.00元

转入份额=7,164,000.00÷1.350=5,306,666.67份

5.2 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1、基金转换的业务规则：

（1）基金转换业务是指投资者向本公司提出申请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管理的开放式基金（转出基金）的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开放式基金（转入基金）的基金份额的行为。

（2）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同一销售机构销售、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并在同一注册登记机构处注册登记的基金。

（3）投资者可在基金开放日申请办理基金转换业务，具体办理时间与基金申购、赎回业务办理时间相同。本公司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或转换时除外。

（4）交易限额参见相关基金招募说明书和相关公告中对申购和赎回限额的规定。

（5）投资者提出的基金转换申请，在当日交易时间结束之前可以撤销，交易时间结束后不得撤销。

（6）其他未尽规则详见《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业务规则》。

2、适用销售机构：投资者可通过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柜台、网上直销交易系统以及其他开通转换业务的销售机构办理基金转换业务。若增加新的业务办理机构，本公司将及时在官网公示，敬请投资者留意。

3、本公司有权根据市场情况或法律法规变化调整上述转换的程序及有关限制。

本基金转换业务的解释权归本公司。

6.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基金管理人可以为投资人办理定期定额投资计划，具体规则由基金管理人另行规定。投资人在办理定期定额投资计划时可自行约定每期扣款金额，每期扣款金额必须不低于基金管理人在相关公告或更新的招募说明书中所规定的定期定额投资计划最低申购金额。

7. 基金销售机构

7.1 直销机构

（1）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8号国金中心二期31-32层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8号国金中心二期31-32层

法定代表人：朱学华

成立日期：1998年6月4日

客户服务统一咨询电话：40088-50099

传真：021-58406138

公司网站：www.huaan.com.cn

（2）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电子交易平台

华安电子交易网站：www.huaan.com.cn

智能手机APP平台：iPhone交易客户端、Android交易客户端

传真电话：（021）33626962

联系人：谢伯恩

7.2 代销机构

（1）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60-8866

公司网址：www.kysec.cn

（2）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电话：4001818188

网址：www.1234567.com.cn

（3）北京肯特瑞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电话：4000988511/ 4000888816

传真：010-89188000

（4）和耕传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555-671

网站：www.hgccpb.com

（5）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773-772 0571-88920897

网址：www.5ifund.com

（6）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热线：400-799-1888

公司网址：https://www.520fund.com.cn/

（7）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66-6618

网址：www.lu.com

（8）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177

公司网址：www.snjijin.com

（9）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0676266

网址：www.leadfund.com.cn

（10）北京蛋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0618518

网站：https://danjuanapp.com

（11）北京百度百盈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95055-4

网址：www.baiyingfund.com

（12）北京新浪仓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010-62675369

公司网址：www.xincai.com

（13）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网站：http://www.cgws.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666-6888

（14）通华财富（上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 101 9301

网址：www.tonghuafund.com

（15）上海钜派钰茂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21-50778395

（16）北京虹点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18-0707

网址：www.hongdianfund.com

（17）上海云湾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20-1515

网址：www.zhengtongfunds.com

（18）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66-2288

网址：www.jhzq.com.cn

（19）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97

公司网站：www.htsc.com.cn

（20）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38

网址：www.zts.com.cn

（21）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87

网址：www.csc108.com

（22）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028-86712334

网址：www.tfzq.com

（23）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58

网址：www.citicbank.com

（24）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网站：www.njzq.com.cn

客户服务电话：400-828-5888

（25）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电话：4000-766-123

网址：www.fund123.cn

（26）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21

网址：www.gtja.com

（27）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95565

网站：www.cmschina.com

（28）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95575

网址：www.gf.com.cn

（29）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888

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30）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53、4008888001

网址：www.htsec.com

（31）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021-96250500

网址：www.hysec.com

（32）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79

网址：www.cjsc.com.cn

（33）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001001

网址：www.essence.com.cn

（34）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310

公司网站：www.gjzq.com.cn

（35）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355

公司网址：www.swsc.com.cn

（36）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351/400-888-1551

网址：www.xcsc.com

（37）万联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133

网址：www.wlzq.com.cn

（38）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6198888

网址：www.mszq.com

（39）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651-5988

公司网站：www.ewww.com.cn

（40）宜信普泽（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网址：http://www.yixinfund.com/

客服电话：400-6099-200

（41）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360

网址：www.nesc.cn

（42）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25、4008888788

网站：www.ebscn.com

（43）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698-9898

网址：www.xsdzq.cn

（44）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70

网址：www.glsc.com.cn

（45）大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电话：86-400-6365058

公司网站：www.dayouf.com

（46）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11-8

网址：www.stock.pingan.com

（47）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318

网址：www.hazq.com

（48）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18-8118

网址：www.guodu.com

（49）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000562

公司网址：www.swhysc.com

（50）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6080

公司网站：www.gszq.com

（51）上海联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118-1188

网址：www.66liantai.com/

（52）华瑞保险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1-115-818

网站：www.huaruisales.com

（53）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358

网址：www.firstcapital.com.cn

（54）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82

网址：www.westsecu.com

（55）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0931-4890619

网址：www.hlzq.com

（56）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服电话：86-21-54967029

网址：http://www.cfsc.com.cn

（57）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329

网址：www.zszq.com.cn

（58）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网站：www.china-invs.cn

客服电话：95532

（59）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010-65051166

公司网站：www.cicc.com

（60）华宝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9898

网址：www.cnhbstock.com

（61）厦门证券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0592）5163588

网址：www.xmzq.cn

（62）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321

网址：www.cindasc.com

（63）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330

网址：www.dwzq.com.cn

（64）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390

网址：fund.hrsec.com.cn

（65）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2899

网址：www.e-rich.com.cn

（66）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电话：86-21-20655588

网址：www.huajinsc.cn

（67）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381

网址：www.sczq.com.cn

（68）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服电话：4008323000

公司网址：www.csco.com.cn

（69）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网址：ww.ajzq.com

客户服务热线：4001-962-502

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情况增加或者减少销售机构，并在官网公示。销售机构可以根据情况增加或者减少其销售城市、网点，并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

8. 基金份额净值公告/基金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

购赎回费监管部门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基金管理人可以适当调低基金自2021年6月18日起，本基金管理人不晚于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指定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网站或营业网点披露开放日的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敬请投资者留意。

9.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基金的申购费率、赎回费率和收费方式由基金管理人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确定，并在招募说明书中列示。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介上公告。

（2）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按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基金管理人可以适当调低基金申购费率和基金赎回费率。

（3）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和定期定额投资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登录本公司网站（www.huaan.com.cn）查询或阅读刊登在2021年2月8日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的《华安聚嘉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4）投资者可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8-50099）了解基金申购、赎回、转换和定期定额投资等事宜，亦可通过本公司网站（www.huaan.com.cn）下载开放式基金交易业务申请表和了解基金销售相关事宜。

（5）投资者可通过本基金的直销机构或其他销售机构办理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6）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最新的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六月十六日

鹏华致远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06月16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鹏华致远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鹏华致远成长混合	
基金主代码	01147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年03月18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份额登记机构名称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鹏华致远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鹏华致远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	
申购起始日	2021年06月17日	
赎回起始日	2021年06月17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21年06月17日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1年06月17日	
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1年06月17日	
下属基金份额类别的基金简称	鹏华致远成长混合A	鹏华致远成长混合C
下属基金份额类别的基金代码	011471	011472
该类基金份额是否开放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2 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办理时间

鹏华致远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自2021年06月17日起（含当日）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3 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1、投资人通过销售机构申购本基金，单笔最低申购金额为1元，各销售机构对本基金最低申购金额及交易级差有其他规定的，以各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中心申购本基金，首次最低申购金额为100万元，追加申购单笔最低金额为1万元。

2、本基金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数不得达到或超过基金份额总数的50%（在基金运作过程中因基金份额赎回等情形导致被动达到或超过50%的除外）。

3.2 申购费率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在申购时收取申购费用，C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用。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如下表所示：

A类基金份额		
申购金额M（元）	一般申购费率	特定申购费率
M<100万	1.50%	0.60%
100万≤M<500万	1.00%	0.30%
M≥500万	每笔1000元	每笔1000元
C类基金份额无申购费		

注：1、本基金的申购费用应在投资人申购A类基金份额时收取。投资人在一天之内如果有多笔申购，适用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

2、申购费用由申购A类基金份额的投资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等各项费用。

3、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对通过直销中心申购的养老金客户与除此之外的其他投资人实施差别的申购费率。通过基金管理人的直销中心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养老金客户适用特定申购费率，其他投资人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适用一般申购费率。养老金客户指基本养老基金与依法成立的养老计划筹集的资金及其投资运营收益形成的补充养老基金等，包括但不限于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可以投资基金的地方社会保险基金、企业年金单一计划以及集合计划、商业养老保险组合。如将来出现经养老基金监管部门认可的新的养老基金类型，基金管理人可在招募说明书更新时或发布临时公告将其纳入养老金客户范围。非养老金客户指除养老金客户外的其他投资人。

4 赎回业务

4.1 赎回份额限制

投资人赎回本基金份额时，可申请将其持有的部分或全部基金份额赎回；账户最低余额为0.01份基金份额，若某笔赎回将导致投资人在销售机构托管的单只基金份额余额不足0.01份时，该笔赎回业务应包括账户内全部基金份额，否则，剩余部分的基金份额将被强制赎回。

4.2 赎回费率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如下表所示：

持有期限（Y）	赎回费率
Y<7天	1.50%
7天≤Y<30天	0.75%
30天≤Y<180天	0.50%
Y≥180天	0

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如下表所示：

持有期限（Y）	赎回费率
Y<7天	1.50%
7天≤Y<30天	0.50%
Y≥30天	0

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对于A类基金份额，对持续持有期少于30天的投资人收取的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不少于30天但少于90天的投资人收取的赎回费总额的75%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不少于90天但少于180天的投资人收取的赎回费总额的50%计入基金财产。对于C类基金份额，对持续持有期少于30天的投资人收取的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上述未纳入基金财产的赎回费用于支付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

5 转换业务

5.1 转换费率

本基金的转换按照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补差的标准收取费用。具体转换费用组成如下：

1、赎回费用

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率按持有年限递减，具体各基金的赎回费率请参见各基金的招募说明书或相关业务公告，并可在本公司网站（www.phfund.com）查询。基金转换费用中转出基金的赎回费总额归入转出基金的基金财产比例详见转出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的约定。

2、申购费用补差

（1）当转出基金申购费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时，则按差额收取申购费用补差；当转出基金申购费高于或等于转入基金申购费时，不收取费用补差。

（2）免申购费用的基金转入本基金，转换申购费用补差为本基金的申购费。

5.2 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1、转换业务适用基金范围

上述基金的转换业务适用于其与鹏华双债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双债加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双债保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环保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品牌传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聚财通货币市场基金、鹏华增值宝货币市场基金、鹏华先进制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医疗保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养老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安鑫宝货币市场基金、鹏华弘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弘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弘泽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改革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弘润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外延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文化传媒娱乐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医药科技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弘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弘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弘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弘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弘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弘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添利宝货币市场基金、鹏华弘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弘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丰华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健康环保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添利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A类份额、鹏华金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兴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金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丰茂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弘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弘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丰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丰恒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弘惠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弘康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弘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丰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丰禄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丰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丰惠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安益增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丰康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丰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丰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丰源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丰瑞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盈余宝货币市场基金、鹏华金元宝货币市场基金、鹏华兴鑫宝货币市场基金、鹏华策略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研究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优势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睿投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量化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产业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创新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研究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优选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核心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中债1-3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包含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研究智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9-10年利率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鹏华金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丰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丰登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浮动净值型发起式货币市场基金、鹏华丰庆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精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信用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B类份额）、鹏华消费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丰盛稳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新兴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价值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宏观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产业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0-5年利率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鹏华金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稳利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优选价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包含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价值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安泽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鑫享稳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中债3-5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稳健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安和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丰诚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安庆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安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中证高股息龙头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股息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成长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普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优质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中债1-3年农发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中债-市场隐含评级AAA信用债（1-3年）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中债-0-3年AA+优选信用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匠心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新兴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安睿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招华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丰颐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科技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安润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成长智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安裕5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高质量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优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汇智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安享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年年红一年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弘裕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品质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安悦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宁华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创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鑫远价值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鹏华红利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民丰盈和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类份额和C类份额）之间的基金转换。

注：我司旗下定期开放产品在开放期间开通转换业务的，也适用于与本基金在开放期间的基金转换。

2、基金转换份额的计算

基金转换计算公式如下：

转出基金赎回手续费=转出份额×转出净值×转出基金赎回手续费率

转出金额=转出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转出基金赎回手续费

补差费（外扣）=转出金额×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1+转入基金申购费率）-转出金额×转出基金申购费率/（1+转出基金申购费率）

转换费用=转出基金赎回手续费+补差费

转入份额=（转出金额-补差费）/转入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例如：某基金份额持有人（非养老金客户）持有本基金A类份额10,000份满3个月时决定转换为鹏华价值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本基金A类份额对应前端申购费率为1.50%，赎回费率为0.5%，假设转换当日转出基金份额净值是1.08元，转入基金的份额净值是1.05元，并且转入基金对应的前端申购费率为1.5%，则可得到的转换份额为：

转出基金赎回手续费=10,000×1.08×0.5%=54元

转出金额=10,000×1.08-54=10,746元

补差费（外扣）=10,746×1.5%/(1+1.5%)-10,746×1.50%/(1+1.50%)=0元

转换费用=54+0=54元

转入份额=（10,746-0）/1.05=10,234.29

即：某基金份额持有人（非养老金客户）持有本基金A类份额10,000份满3个月时决定转换为鹏华价值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假设转换当日转出基金份额净值是1.08元，转入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是1.05元，则可得到的转换份额为10,234.29份。

3、转换业务规则

（1）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且办理基金转换业务的销售机构须同时具备拟转出基金及拟转入基金的合法授权代理资格，并开通了相应的基金转换业务。

（2）基金份额登记机构以收到有效转换申请的当天作为转换申请日（T日）。投资人转换基金成功的，基金份额登记机构在T+1日为投资人办理权益转换的登记手续，投资人通常可自T+2日（含该日）后向业务办理网点查询转换业务的确认情况。

（3）基金转换后，转入的基金份额的持有期将自转入的基金份额被确认之日起重新开始计算。

（4）本基金单笔转换申请的最低份额为2份，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

（5）对于转出基金的单个基金账户最低余额，请参见各基金的招募说明书或相关业务公告，若某笔转换将导致投资人在销售机构托管的转出基金份额余额不足最低余额时，该笔转换业务应包括账户内全部基金份额，否则，剩余部分的基金份额将被强制赎回。

（6）基金转换以申请当日基金份额净值为基础计算。投资人采用"份额转换"的原则提交申请。转出基金份额必须是可用份额，并遵循赎回处理的原则。

6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投资者可以通过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销售机构于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及基金申购业务。

本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申购费率及计算公式等同于一般申购业务。对于满足不同条件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申请，如定期定额申购期限适逢基金费率优惠期，或通过电子交易平台等特殊渠道递交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申请，或基金管理人认为适合的其他条件，基金管理人可对该部分投资者适用不同的申购费率，并及时公告。投资者办理该业务具体费率以销售机构当时有效的业务规定或相关公告为准。

（1）扣款日期和扣款金额

投资者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前，须指定本人的一个人民币结算账户作为扣款账户，并经办理本业务的销售机构认可。投资者须遵循各销售机构有关扣款日期的规定，并与销售机构约定每月固定扣款金额。本基金定期定额投资每期最低扣款金额为人民币1元（含1元），各销售机构可根据需要设置等于或高于1元的最低扣款金额，具体最低扣款金额以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

（2）交易确认

本业务的申购需遵循"未知价"和"金额申购"的原则，申购价格以基金申购申请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基金申购申请日（T日）为本业务每月实际扣款日（如遇非基金开放日则顺延至基金下一开放日），基金份额将在T+1工作日确认成功后直接计入投资人的基金账户内。基金份额确认查询起始日为T+2工作日。投资人办理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申购基金后，本基金已开放赎回业务的，投资者可以从T+2工作日起办理基金的赎回。赎回费率按照相关基金合同约定的一般赎回业务的赎回费率执行。

（3）变更和终止

投资者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变更和终止，须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相关凭证到原办理该业务网点申请办理，办理程序遵循各销售机构的规定。

7 基金销售机构

7.1 直销机构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中心，包括本公司设在深圳、北京、上海、武汉、广州的直销中心。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三路168号深圳国际商会中心43层

网址：www.phfund.com

全国统一客服务电话：400-6788-533

7.2 其他销售机构

1、银行销售机构：大连银行、华润银行、交通银行、民生银行、农业银行、平安银行、邮政储蓄银行、中国银行、中信银行。

2、证券（期货）销售机构：财达证券、财通证券、光大证券、国泰君安、平安证券、世纪证券、天风证券、招商证券、中信建投。

3、第三方销售机构：北京肯特瑞、蛋卷基金、蚂蚁基金、上海天天、腾安基金、意才基金、浙江同花顺。

8 基金份额净值公告/基金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

在开始办理基金份额申购或者赎回后，本基金在不晚于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规定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网站或者营业网点，披露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9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如发生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致使基金无法按时开放或需依据基金合同暂停申购与赎回业务的，基金管理人可以合理调整申购或赎回业务的办理期间并予以公告。

2、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开放申购、赎回、转换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人欲了解本基金相关业务规则的详细情况，请阅读刊登在中国证监会规定信息披露媒介上的《鹏华致远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请投资人投资本基金前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并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06月16日

关于增加北京新浪仓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旗下部分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兴证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北京新浪仓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浪基金"）签订的销售协议，自2021年6月17日起，本公司增加新浪基金为旗下部分基金的销售机构，且本公司不对旗下部分基金参加新浪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含定期定额投资）设折扣限制，具体优惠费率以新浪基金官方公告为准。现将具体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基金名称	基金简称	基金代码
兴全趋势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兴全趋势混合	163402（前端）
兴全合润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兴全合润混合	163406
兴全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兴全沪深300指数（LOF）A	163407（前端）
	兴全沪深300指数C	007230
兴全绿色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兴全绿色投资混合（LOF）	163409（前端）
兴全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兴全精选混合	163411
兴全轻资产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兴全轻资产混合（LOF）	163412（前端）
兴全商业模式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兴全商业模式混合（LOF）	163415（前端）
兴全合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兴全合宜混合（LOF）A	163417
	兴全合宜混合C	005491
兴全合兴两年封闭运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兴全合兴两年封闭运作混合（LOF）	163418
兴全新视野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兴全新视野定开混合	001511
兴全天添益货币市场基金	兴全天添益货币A	001820
	兴全天添益货币B	001821
兴全稳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兴全稳泰债券A	003949
	兴全稳泰债券C	008173
兴全恒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兴全恒益债券A	004952
	兴全恒益债券C	004953
兴全恒裕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兴全恒裕债券A	006985
	兴全恒裕债券C	012118
兴全安泰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兴全安泰平衡养老三年持有混合FOF	006580
兴全多维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兴全多维价值混合A	007449
	兴全多维价值混合C	007450
兴全合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兴全合泰混合A	007802
	兴全合泰混合C	007803
兴全优选进取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兴全优选进取三个月持有混合FOF	008145
兴全恒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兴全恒鑫债券A	008452
	兴全恒鑫债券C	008453
兴全沪港深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兴全沪港深两年持有混合	009007
兴全合丰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兴全合丰三年持有混合	009556
兴全汇享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兴全汇享一年持有混合A	009611
	兴全汇享一年持有混合C	009612
兴全安泰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兴全安泰稳健养老一年持有混合FOF	010266
兴全安泰积极养老目标五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兴全安泰积极养老五年持有混合发起式FOF	010267
兴全中证800六个月持有期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兴全中证800六个月持有指数A	010673
	兴全中证800六个月持有指数C	010674
兴全汇虹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兴全汇虹一年持有混合A	010981
	兴全汇虹一年持有混合C	010982
兴全汇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兴全汇吉一年持有混合A	011336
	兴全汇吉一年持有混合C	011337
兴全合远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兴全合远两年持有混合A	011338
	兴全合远两年持有混合C	011339
兴证全球恒惠30天持有期超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兴证全球恒惠30天持有超短债A	012324
	兴证全球恒惠30天持有超短债C	012325
兴全可转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兴全可转债混合	340001
兴全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兴全货币A	340005
	兴全货币B	004417
兴全全球视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兴全全球视野股票	340006
兴全社会责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兴全社会责任混合	340007
兴全有机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兴全有机增长混合	340008
兴全磐稳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兴全磐稳增利债券A	340009
	兴全磐稳增利债券C	007398

注：

1、兴全新视野定开混合、兴全货币B、兴全天添益货币B暂不开放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2、兴全合兴两年封闭运作混合（LOF）、兴证全球恒惠30天持有超短债、兴全合远两年持有混合暂不开放申购、定期定额申购、赎回、转换业务。开放申购、定期定额申购、赎回、转换的时间，本基金基金管理人将另行公告。

3、兴全安泰平衡养老三年持有混合FOF、兴全安泰积极养老五年持有混合发起式FOF、兴全安泰稳健养老一年持有混合FOF、兴全优选进取三个月持有混合FOF暂不开放转换业务。兴全合丰三年持有混合、兴全汇吉一年持有混合、兴全汇享一年持有混合A、兴全汇享一年持有混合C、兴全沪港深两年持有混合、兴全中证800六个月持有指数、兴全汇虹一年持有混合暂不开放赎回、转换转出业务。开放上述业务的时间，基金管理人将另行公告。

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1、凡申请办理上述基金定投业务的投资者，须开立本公司和/或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开放式基金账户，具体开户程序遵循上述机构的相关规定。

2、兴全货币A每期扣款（申购）最低金额为0.01元，兴全天添益货币A类每期扣款（申购）最低金额为1000元，其余基金的每期扣款（申购）最低金额为1元（含申购费），且仅开通前端定投业务，具体办理要求以上述机构的交易细则为准，但不得低于基金管理人规定的最低限额。

3、定期定额申购的申购费率和计费方式与日常申购业务相同，详见各相关基金的《招募说明书》（更新）。

4、兴全合远两年持有混合、兴全新视野定开混合、兴全货币B、兴全天添益货币B、兴全合兴两年封闭运作混合（LOF）、兴证全球恒惠30天持有超短债暂不开通基金定投业务。

三、基金转换业务

1、基金转换是指投资者可将其通过销售机构购买并持有的本公司旗下某只开放式基金的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同一销售机构销售的且属同一注册登记机构的另一只开放式基金的份额的行为。目前，本公司仅接受场外前端申购模式的基金转换申请。

2、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赎回费和转换补差费组成，即：基金转换费=转出基金赎回费 + 转换补差费。从申购费用低的基金向申购费用高的基金转换时，收取转换补差费；从申购费用高的基金向申购费用低的基金转换时，不收取转换补差费。

3、基金管理人规定兴全货币A在新浪基金的最低转换转出及最低持有份额为0.01份，兴全天添益货币A在新浪基金的最低转换转出及最低持有份额为1000份；其余基金最低转换转出及最低持有份额为1份。在上述机构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具体办理要求以上述机构的交易细则为准，但不得低于基金管理人规定的最低限额。

若基金份额持有人单个基金账户中单只基金份额余额低于上述转换最低份额，当基金份额持有人申请将账户中该基金全部份额进行转换为另一只基金时，不受上述转换最低份额限制。当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某笔转换申请导致单个基金账户的基金份额余额少于上述最低持有份额时，基金管理人有权将余额部分基金份额强制赎回。

4、因注册登记机构不同，仅允许注册登记在相同注册登记机构的基金进行转换。

5、兴全安泰平衡养老三年持有混合FOF、兴全安泰积极养老五年持有混合发起式FOF、兴全安泰稳健养老一年持有混合FOF、兴全优选进取三个月持有混合FOF暂不开放转换业务。兴全合丰三年持有混合、兴全汇吉一年持有混合、兴全汇享一年持有混合、兴全沪港深两年持有混合、兴全中证800六个月持有指数、兴全汇虹一年持有混合暂不开放赎回、转换转出业务。兴全合兴两年封闭运作混合（LOF）、兴全合远两年持有混合、兴证全球恒惠30天持有超短债目前尚未开放申购、赎回、转换业务。开放上述业务的时间，基金管理人将另行公告。

四、最低申购、赎回、持有份额限制

1、投资者通过新浪基金申购兴全天添益货币基金的，兴全天添益货币A首笔申购的最低金额为1000元，最低追加申购金额、最低定期定额投资金额为1000元。基金管理人规定兴全天添益货币B首笔申购的最低金额为500万元；兴全货币A的首次最低申购金额、最低追加申购金额、最低定期定额投资金额为0.01元，兴全货币B的首次最低申购金额调整为500万元，最低追加申购金额为0.01元；其余基金，基金管理人规定每个基金账户首笔申购的最低金额为1元，最低追加申购金额、最低定期定额投资金额为1元。投资者在上述机构办理申购业务时，具体办理要求以销售机构的交易细则为准，但不得低于基金管理人规定的最低限额。

2、投资者通过新浪基金赎回兴全天添益货币基金的，兴全天添益A最低赎回份额1000份，最低持有份额1000份。兴全货币A最低赎回份额，最低持有份额为0.01份，最低转换转出份额为1份。当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某笔赎回申请导致兴全货币B、兴全天添益货币B基金份额余额少于500万份时，根据兴全货币A/B、兴全天添益货币A/B级升降级规则，本基金登记机构自动将其在该基金账户持有的B类基金份额降级为A类基金份额。其余基金，基金管理人规定上述基金最低赎回，最低持有份额为1份。投资者在上述机构办理赎回业务时，具体办理要求以上述机构的交易细则为准，但不得低于基金管理人规定的最低限额。

若基金份额持有人单个交易账户中单只基金份额余额低于上述最低赎回份额，当基金份额持有人申请将账户中该基金全部份额赎回时，不受上述最低赎回份额限制。当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某笔赎回申请导致单个基金账户的基金份额余额少于上述最低持有份额时，基金管理人有权将余额部分基金份额强制赎回。敬请投资者注意赎回份额的设定。

3、本次仅开通上述基金的前端销售业务。

4、兴全合兴两年封闭运作混合（LOF）、兴证全球恒惠30天持有超短债、兴全合远两年持有混合目前尚未开放申购、赎回业务，具体开放申购、赎回的时间本基金管理人将另行公告。

五、申购费率优惠方式

自2021年6月17日起，投资者通过新浪基金申购（包括定期定额申购）上述基金，本公司将不对申购（包括定期定额申购）费率设折扣限制，原申购费率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费率执行。具体优惠费率以新浪基金官方公告为准。

基金费率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上述优惠活动解释权归新浪基金所有。

北京新浪仓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中关村软件园二期（西扩）N-1、N-2地块新浪总部科研楼5层518室

法定代表人：赵芯蕊

公司网站：http://www.xincai.com

客服电话：010-62675369

* 上述机构已取得中国证监会颁发的基金销售业务资格证书

投资者也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兴证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服电话：400-678-0099（免长话）、021-38824536

兴证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xqfunds.com/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兴证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6月16日

易方达恒利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6月16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易方达恒利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易方达恒利3个月定开债券发起式	
基金主代码	007104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年4月4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易方达恒利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易方达恒利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1年6月9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元）	1.0067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元）	8,664,606.67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元）	-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06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21年度的第2次分红	

注：根据《易方达恒利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规定，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少为1次。

2.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1年6月16日
除息日	2021年6月16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1年6月17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红利再投资所得的基金份额将按2021年6月16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计算确定，本公司将于红利发放日对红利再投资的基金份额进行确认并通知各销售机构，本次红利再投资所得份额的持有期限自红利发放日开始计算。2021年6月18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并可以在基金规定的开放运作期内赎回。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权益登记日）办理了转托管转出尚未办理转托管转入的基金份额，其分红方式按照红利再投资处理。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再投资所得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注：（1）选择现金红利方式的投资者的红利款将于2021年6月17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2）冻结基金份额的红利发放按照《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的相关规定处理。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权益登记日）最后一次选择成功的分红方式为准。

（2）投资者可以通过拨打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18088，或登陆网站http://www.efunds.com.cn了解相关情况。投资者也可以前往本基金有关销售机构进行咨询。本基金的销售机构详见本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或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6月16日